

編者的話

今年教會的主題是“經歷禱告的大能”。我們都知道讀經與禱告是信徒不可或缺的两樣屬靈操練。曾經有牧者比喻禱告是呼吸，讀經是吃飯，可見兩者對信徒屬靈生命的成長是何等的重要！

大多數的信徒都很願意禱告，將心中的需求，生活上的困難，帶到全能的神面前請祂解決，這似乎是非常合理的事。但是雅各書4：2-3說，「你們貪戀，還是得不著；你們殺害嫉妒，又鬥毆爭戰，也不能得。你們得不著，是因為你們不求；你們求也得不著，是因為你們妄求，要浪費在你們的宴樂中。」可見信徒必須勤於讀經，親近神，才能明白祂的旨意。否則我們的禱告很可能是自我中心，並非按神的心意祈求。

那麼怎樣的禱告才合乎神的心意呢？首先，我們必須有一顆愛祂，渴慕祂，想要親近祂的心，而非只是在困難時才想到求神。所以，禱告內容應該包括表達愛慕、讚美、感恩、祈求、代求、與認罪，為的不是問題得解決，而是在與神相交的過程中求聖靈光照，讓我們更認識祂，更愛祂，更信靠祂，並感謝祂所賜的寶貴的救恩。也求聖靈賜下力量，幫助我們過聖潔的生活，並願意學習交託，將各樣的重擔與困難卸下。禱告中，我們應該清楚看到我們只是被造物，無法掌管人生，但卻有一位愛我們的天父，祂體貼我們的軟弱，顧念我們的需要，垂聽我們的禱告。弟兄姐妹們，當你禱告完，你是否仍然擔心掛慮，還是平安喜樂，因為知道阿爸父已垂聽，並會在適當的時候做最好的回應？

“經歷禱告的大能”不僅是經歷神的大能大力，以出人意料的方式賜我們力量面對困難，更是在禱告中經歷神的同在，得到從神而來屬天的平安，安靜等候，不再焦慮煩躁。願弟兄姐妹們都能在禱告中經歷神的慈愛與眷顧！

本期會刊循例有牧師的主題信息，多篇受洗見證、感恩見證，以及依聖經原則來探討社會問題。願弟兄姐妹們珍惜，以閱讀與投稿的方式讓本會刊成為我們心靈交通的一塊園地。

默想初期教會同心合意禱告的感言

譚國昇牧師

這些人同著幾個婦人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並耶穌的弟兄,都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使徒行傳1:14)

從教會歷史上,我們看見教會的興起是從禱告開始;教會的被神使用是從禱告開始;教會的得著神的心意也是從禱告開始;我們在教會中得著能力的服事,更是從禱告開始。今年教會的主題是”經歷禱告的大能”,盼望我們教會也能成為祈禱的教會,經歷初期教會的教導,同心合意地祈禱,等候聖靈的工作,保守教會一直得著屬靈的能力。

歷史證明禱告是帶來復興的前提,是復興的關鍵!沒有禱告,就沒有復興。教會要復興,非靠人的努力,任憑人怎樣努力,聖靈不動工,就不見復興,一切都是枉然。但是,每當神的兒女謙卑俯伏切切懇求時,聖靈便賜下恩典,大覺醒,與大復興。當初耶穌的門徒,抓住主的應許,同心聚集,對準同一個目標迫切禱告,我們從使徒行傳可以看到,聖靈的活水從他們禱告地方滋潤人們乾渴的心田。

從歷史的記載,我們看見了美國的大覺醒,發生於約拿單·愛德華(Jonathan Edwards) 1741年7月8日在恩菲爾德的佈道,結果帶來了大覺醒。另外,英國的大復興則發生於1739年,由於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與懷特腓(George Whitefield),結果帶來美、加、澳、紐的復興與宣教。

倫敦的戴德生先生,那時不過是二十多歲的青年,在他房間的牆壁上,掛著一幅中國大地圖,每天幾個小時的跪在地圖前禱告。藉著禱告,烏干達從一個絕望的國家變為基督教復興的國家。二十幾年前,你所能知道的壞事都發生在烏干達:有拜巫術的獨裁者,對基督徒的逼迫與殘殺,愛滋病的比例為34%。當你說是從烏干達來的,別人就會遠離你,人們不以身為烏干達人為榮。基督徒非常稀少,教會中若有五個人,你就已是最好的牧師了,很多牧師都被關在監獄中。然而現在烏干達已煥然一新,人們以身為烏干達人為榮,這是禱告的大能所帶來的結果。神說:「這稱為我名下的子民,若是自卑、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他們的惡行,我必從天上垂聽,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歷代志下7:14)現在烏干達是一個基督教的國家,有70%的基督徒。總統是基督徒,總統夫人也是重生的。你早上起來聽到的不再是槍聲,而是哈利路亞。這些年沒有透過科學或藥物的治療,愛滋病的比例已降到5%。阿米總統時,被趕逐出去的近五萬人,在現任總統邀請下又

回到了烏干達。綜合以上的例子，給我們看見禱告所帶來效果。

我們回到經文看當時的教導有幾點基要原則：

（一）藉禱告尋求教會的復興：

世界各地的教會同心合意地恆切禱告，見證聖靈的工作如何創造了教會的歷史，使教會得以發展和復興，影響整個社會與國家。

使徒行傳記錄著六次同心恆切禱告(1:14,2:46,4:24,5:12,8:6,15:25)，等候主扭轉世界的局勢。初期教會的門徒領受主的吩咐，專心等候神的心意，便看見許多神要成就的事，我們要向他們學習。盼望聖靈感動我們，穩定地參加教會、團契或小組的祈禱會，禱告網等。同心恆切地禱告，專心等候神，使教會得著從上而來的能力。

（二）怎樣禱告才得復興：

禱告的內容除了讚美，感恩，祈求以外，認罪的禱告是復興很重要的原則。認罪痛悔的禱告如詩篇66:18所說，「我若心裡注重罪孽，主必不聽。」以賽亞書59：1-2：「耶和華的膀臂，並非縮短不能拯救，耳朵並非發沉不能聽見。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你們的罪惡使他掩面不聽你們。」以及詩篇51：17，「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神阿，憂傷痛悔的心，你必不輕看。」

從以上經文明顯看到，我們要得到神應許的復興，唯一的攔阻是罪。所以必須要有這樣的憂傷痛悔的認罪禱告，在神面前撕裂心腸，徹底倒空的認罪，到毫無隱藏，毫無保留的地步！Thomas Watson說：「心裡要深刻地厭惡罪。一般人認罪猶如水通過水管一般，不痛不癢。但真正的認罪會在人心理留下深深的烙印。」若是不疼不癢，賄賂良心，只是形式上認罪，只是自欺，必得不到聖靈的活水！我們何等需要像大衛那樣深刻的“痛悔”，像掃羅那樣蒙天上的光四面光照，撲倒主前，徹底的認罪悔罪。只有這樣的徹底痛悔，離絕罪惡，才能經歷生命的改變。

弟兄姐妹們，你的生命是否經歷徹底痛悔？是否經歷生命的更新和改變？我們應該認真對待這個非常嚴肅的問題！我們深信當年馬可樓上的眾使徒，眾門徒也同樣一個個經歷如此痛悔的禱告。

除此之外，我也要談一下同心合意祈禱之意義。初期教會同心合意的祈禱包括兩方面的學習：

（一）同心合意的祈禱：今天的教會資源比初期教會多，信主亦較自由，但我們的屬靈素質與初期教會比較之下，卻遠遠不及初期教會，沒有昔日使徒

攪動天下或像流行瘟疫般的影響力與感染力。到底為甚麼今天的教會不再有那麼大的影響力? 關鍵乃在於缺乏同心合意的祈禱。

同心合意不只是行動上的一致，而是心都連在一起，就是大家都同樣關心，同樣期待，同一意志的向神祈求。參與祈禱會人數的多寡正反映了我們禱告是否同心合意。沒有同心，便沒有合神心意的禱告。從另一方面來看，初期教會他們的一個責任乃是同心合意及不住地禱告，等候聖靈的能力，就是從高天所賜下的聖靈，使他們能直到地極為基督作見證。一個禱告的教會，一個為主作見證的教會，是有普世的眼光，這才是一個合神心意的教會。

(二) 合一的禱告: 合一的禱告就好像一條管子，一邊通往神的全能，一邊通往人的需要。當我們合一禱告時，我們與神和人的距離都縮短了。合一的禱告將我們彼此連結在一起，使我們越發合一。合一的禱告也將教會與神連結在一起，支取神的能力，做成神的工作。初期教會禱告的合一，使他們經歷到神的恩典。

初期教會合一的禱告，經歷神極大的能力(聖靈的工作)。在聖靈的大能中，帶來兩大改變：

(1)改變他們的生命。當他們同心合意禱告時，第一個被改變的就是他們每一個人。我們深信馬可樓上主耶穌的門徒，必定經歷彼此認罪，追求和睦，再也不爭大比大，過著彼此相愛，不再相互嫉妒紛爭了。像彼得原是軟弱否認主的人，卻變成勇敢見證主的人。

(2)改變他們的環境。初期教會的同心禱告，翻轉了整個耶路撒冷的屬靈光景，大量人群接受福音，信靠主耶穌，加入教會。門徒同心合意地禱告的，百多人聚集一起，當中有不少無名英雄,共同經歷著聖靈建立教會的歷史時刻。

禱告是很尊貴的事奉，在教會中默默耕耘，忠心以禱告來事奉的人，神必記念賜福他們。門徒在作主工之前好好禱告等候，很值得我們學習。他們不再像從前爭大，乃是彼此同心禱告，追求同一目標，這是在復興之前所需的。教會的成長與興旺，需要有同一意志向神祈求，同心合意合乎神心意的禱告，神祝福教會必定復興，教會必定興旺與成長。求主憐憫，讓我們在新的一年里經歷禱告的大能。

生命全在乎神

宦壘

人的生命究竟從何處而來？又往何處而去？一般來說，人是無法來回答的。連我們的“萬世之表”孔老夫子，也只能說：“不知生，焉知死？”所以孔老夫子在這一點上不愧為“萬世之表”，他是很誠實的。那麼誰能回答這個問題呢？只有神的兒女，從神的話語中才能得知人是從何處而來，往何處而去。所以要想理解這個問題，唯一的辦法就是要虛心，謙卑和誠懇地閱讀神的話語——《聖經》。讓聖靈動工，擦亮你的眼目，成為神的兒女。

每一個人即使得新生命以後，在人生的歷程中，也終會碰到這樣那樣的艱難與困苦，無可奈何的事情，甚至是出生入死的死蔭幽谷，或是生死存活的關頭。

就以筆者的人生歷程來說，至今不覺已經走過了八十七個春秋，不能不說都是在神的安排，支持與憐憫之下，才能活到今天。每一次的磨難、艱險與困苦都是在神的幫助之下，從惡魔的手中奪回了我這軟弱與幼小的生命。

我出生以後，未經多時，大概在我不到三歲，剛開始咿呀學步的時候，有一天我爬到二樓去找媽媽，可是一不小心，就從二樓的樓梯縫中跌了下來。當時我的生命真是奄奄一息，任何東西不能吃，也不能喝。吃什麼吐什麼；喝什麼吐什麼。當時只有我媽媽和外婆在家，在這萬般無奈的情況下，恰巧有一位鄰居介紹說：“趕快到城外山塘街張祥豐去找一位老中醫，能治療跌打損傷，疑難雜症。”媽媽馬上抱了我，乘一輛黃包車趕到城外山塘街張祥豐，向那位老中醫求救。他一看到我，二話不說就用右手的手掌心，在我小肚皮上面懸空來回運氣。大概十幾分鐘以後就好了說，你們回去吧！就這樣回去以後，我慢慢地就好了。

試想當初，如果沒有這位好鄰居，就碰不到這位好醫生。雖有這位好醫生，如果沒有這樣的好本事，可想而知我這條小命就保不住了。這麼多一系列的“好”配合在一起，這能說是巧合嗎？我只能說這是神的恩典，是神的大能在保守着我，使我能重新得到生命。

再說到後來，共產黨在大陸掌權以後，生不逢時的我，作為一個小資產階級知識份子，受到的那種磨難、摧殘和迫害，那種滋味實在是不可言喻的，也是絕無僅有的。在“大躍進”的年代裡，作為知識份子都要下放農村，與貧下中農同吃、同住、同勞動，接受貧下中農再教育，還美其名曰：“這是對知識份子的‘愛護’與‘培養’。”我當初是被下放到上海市西郊的農村寶北鄉，那地方

專種水稻與棉花。那地是血吸蟲病流行地區，水稻田裡是血吸蟲最好的藏身之處，下放幹部一律要下水稻田去插秧。我是三生有幸，被他們看中了，參加種“試驗田”。那時所謂大躍進的科學種田，通過試驗田放彗星、奪高產。棉花試驗田的指標：要求畝產皮棉二千斤，要達到指標，必須千方百計使棉桃結得多、結得大。所以試驗田在棉花“封頂”以後，還要在棉田裡追肥。當時正是夏末秋初、烈日高照，命令我背了小糞桶，拿了小木勺，鑽進封頂的棉田裡去，一棵一棵地在根部澆氨水，進行追肥。我只能老老實實地接受這種“愛護”與“培養”；明知氨水是劇毒農藥，為了響應號召力求高產，哪敢不依。鑽在火爐一般的棉田裡，熱得渾身大汗，再加上那種劇毒的氨水氣味，一下子把我薰昏在棉花田裡了。當時正值午時，將要吃飯的時候，我的同事都回去吃飯了，看到我久久沒有回去吃飯，大家就找我，找到那塊試驗田，看見我一動不動地躺在那裡，就大聲地叫喊起來。好多人一起把我抬到村里面，用一塊大門板將我平平地躺在上面，涼在樹蔭下。又很快請來了“赤腳醫生”，用土辦法“揉穴道”、“掐人中”、“澆冷水”……等等，七弄八弄終於把我弄醒了。

這一次真是讓我走進了死蔭的幽谷，到鬼門關去轉了一圈。現在回想起來，那次所以能活過來最關鍵的一點，乃是當時適逢吃午飯的時間，如果不是在吃飯的時間，大家都在幹活，我昏倒在那塊棉花田裡，那是必死無疑了。

現在回想起來，不得不使我由衷地感謝神，是神又一次賜給我生命。人的生命是死是活全在神的手裡，全由神安排與掌管。提多書1章2節：「盼望那無謊言的神在萬古之先所應許的永生」神不但能賜人生命，同時還給人永遠的生命，所以說：“生命全在乎神！”阿門！

恩深似海

顏秀卿

我出生在台灣，家裡是拜佛的，但我從小就不喜歡拜那些偶像，媽媽也沒有勉強我。七歲那年，有次到天主教堂，看到釘在十字架上的耶穌雕像，肋旁的血觸動了我，主的靈大大的感動我，使我嚮往信耶穌，主從此也為我鋪好了前面的道路。

二十四歲那年，我離家工作，在宣教士家中看小孩，因而有機會接觸福音，後由朋友介紹為一位美國參議員看小孩，因而輾轉移民到美國來。後來聯絡到台灣來的朋友，如秀雲姐妹，並找到北維州華人基督教會。當時的牧師是邱東陽。我在朱長老和朱太太的帶領下，認罪悔改，受洗歸入基督。那是1984年。

回顧這二十八年來，主的恩手一直都牽著我，帶領我，使我在一段段坎坷的人生旅途中，都能有平安，力量，盼望和喜樂。主的恩典數之不盡，感謝讚美主！

我於1999年結婚，婚後生有一女，丈夫是美國人，是公車駕駛，他為人和善卻喜歡在外拈花惹草，後來與別的女人結婚，為了不犯重婚罪，公婆要我和丈夫離婚去成全他們。我因女兒還小，再三要求他們等到女兒高中畢業再說。他們不肯，還請了律師，我只好簽了離婚證書。從此我們母女相依為命，生活重擔落在我的雙肩。我打了四份工，一星期要工作八十小時，早上四點半就得起床，晚上十一二點才回家，留下女兒單獨一人在公寓裡，內心的掛慮可想而知。有時夜半人深，我跪在神的面前傾訴苦衷，感謝主，祂總是用祂的話安慰我，並提醒我，祂是信實守約施慈愛的神。詩篇91篇是我最愛，我也經歷了詩篇中的應許：「住在至高者隱秘處的，必住在全能者的蔭下。我要論到耶和華說，『他是我的避難所，是我的山寨，是我的神，是我所依靠的。』」你必不怕黑夜的驚駭或是白日飛的箭」雖有千人倒在你旁邊，萬人倒在你右邊，這災卻不臨近你」因為他要為你吩咐他的使者，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保護你。」感謝主，祂差遣祂的使者保守我們母女平安的度過了那段艱辛的日子。更感謝主，祂不但赦免了我一切的罪，更賜給我饒恕人的能力，使我有能力饒恕了公婆和丈夫對我們母女所做的一切。

去年二月左右，我在公司附近踩到了雪後未溶化結成的冰，摔了一大跤，起先只是頸椎受傷，折騰了多日。到去年11月左右，頭也開始疼痛，經過一系列的檢查，驗血，診斷，MRI等等，發現腦部有兩個小點，後又發現乳部有癌細胞，而癌細胞已擴散到肺與肝。我已做完了八個療程的輻射，還有

兩個要做。在這治療過程中，蒙神保守看顧，免去我肉體的疼痛，我能不吃止痛藥，日日有平安，連護士都訝異。輻射療程後接著要化療，很多人已告訴我，將會非常不舒服，疼痛，嘔吐，掉頭髮，但我相信神的應許：天上的麻雀，若是神不許可，一個也不會掉在地上，就是我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了，我相信主過去怎樣帶領我，如今也必繼續帶領我。我雖行在死蔭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為神與我同在，神的杖，神的竿都安慰我。我心滿有平安。

願我的見證能鼓舞在病痛中，或困境中的弟兄姐妹。朋友們，主的恩典夠我們用。也請為我禱告，使我對主的信心不因癌症而減低或失去，對主的愛能忠貞到底；也願我能繼續為主作見證，直到見主面！願一切頌讚榮耀都歸給主！阿們！

生與死的抉擇

方正

“我雖然行過死蔭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為你與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詩篇23：4)

兄弟姐妹們，您是否曾經想過如果有一天死亡降臨到您的身上，您會怎樣感覺？面對死亡，您會作出怎樣的反應？我要與你們分享和見證一段我刻骨銘心的心歷路程。

2004年，我被診斷出患了T-細胞淋巴瘤，人體免疫系統出了問題。當時在華府治療淋巴瘤的權威醫院Georgetown University Hospital (喬治城大學醫院) Lombardi Cancer Center 都無法治療。所有的藥都用盡了，化療全都失敗。我面臨死亡的威脅，人生到了谷底。Dr. Phelipe Cohen 對我說，“實在是沒有辦法，只有做骨髓移植，才有可能挽救你的生命。”當時T-細胞淋巴瘤的骨髓移植技術還不成熟，只在研究階段，他便將我推薦到NIH。(美國國家健康研究所)

人所周知，人體所有的器官是靠血液來供應的，而血液產生來自骨髓。要換掉骨髓，這樣的手術可不是非同小可的事。我帶著惶恐不安的心情去見了NIH移植和免疫部門的主管醫生Dr. Michael Bishop。他向我介紹了NIH Clinical Trial program for T-細胞淋巴瘤。他向我明確表示這個治療手術方案的死亡率是50%，也就是說二個人進入手術，只有一個人出來。病人必須要與NIH簽一個Protocol，由自己承擔風險。他要我考慮之後作出決定。這就好像學生在考場上臨場答題，不同的是，這可是一個關乎生死攸關的關鍵問題。當時我經過近一年的化療，身體已經十分虛弱，加上病情的折磨，體重下降了40磅。然而憑著強烈的生存意念，到處尋找治療方法，但是現在唯一的方案又有那麼大的風險。眼看身體越來越差，強烈的求生慾望迫使我要作出迅速的決定。這時一個景像在我腦海裡展現，我清楚記得在我接受洗禮歸入基督時我曾宣誓，敞開心門，讓耶穌進入到自己的心裡，接受主耶穌基督作我的救主，承認十字架的救恩，並讓神來掌管我的生命乃至最終。我毅然簽下了Protocol。

這哪裡是一張合約，分明是一張生死狀。簽了Protocol後，我心潮澎湃，思緒萬千，久久不能平靜。人往往在接近死亡邊緣的時候，大腦思維也是最活躍的。我不知道這移植手術帶來的結果對我是生還是死？每天掰著手指過日子，度日如年。每一天的過去與其說是向挽救生命的路上邁開一尺，倒不

如說是向死亡的邊緣走進了一步。有位姐妹對我說：「方正，你該找個律師考慮一些以後的事吧！」聽到這番話可真使我感到揪心。難道我的生命不久就要畫上句號？日子在一天天地過著，我的心也天天在受煎熬，我只能靠禱告來平靜我的心。主耶穌啊主耶穌，請你憐憫我吧！饒恕我的軟弱。在這生死抉擇的時候，只有掌握人的生死存亡權柄的神才能為我掌控。既然我在接受洗禮的時候與你簽下了恩典之約，一切就得信靠你，交託於你，而且順服於你。

在移植手術前要進行三個週期的大劑量化療。要將體內的T細胞降到50以下。我已經頂不住了，最後不能進食，只能將營養劑從大腿動脈裡輸入。為挽救病情，醫生決定按原計劃提前一天進行手術。那是2005年的11月10日，感恩節前夕，我終生難忘。一開始手術後，我馬上進入了昏迷狀態，隨後就送入了ICU加護病房。等我醒來的時刻睜開眼睛，我竟然還活著？我是屬於那生還的50%？感謝主！心中一陣激動，眼淚流了出來。那時我渾身插滿管子，不能動彈，不能說話，只能用眼淚來感恩和讚美神。這時窗外是皚皚白雪，冥冥中聽到小播音器播放著讚美神偉大的曲子。那是大偉弟兄帶來放在我的病房裡的。

感謝主的保守，使手術能夠通過。但是手術後帶來眾多的併發症—如肝臟排斥，肺部排斥，皮膚排斥，膀胱出血等等。整個身體千瘡百孔，死亡在任何時候都會發生。我還在死亡邊上徘徊。我能活多久？我能走多遠？教會的兄弟姐妹都為我禱告，開專門的禱告會，並送來慰問的卡片。神的大愛無時無刻不充滿著我。所有這些的愛和鼓勵都轉換成勇氣和力量來與病魔抗爭，要爭取生命。血小板的極度低下，每二，三天要去醫院輸血小板。這樣相繼了六個月，隨之而來的是肺部細菌感染，整天帶著氧氣瓶又是六個月。黑夜怎麼那麼長啊，哪天才是盡頭？好不容易撐過了一年。

日曆翻到了2006年的感恩節前夕，11月10日。我的骨髓新造周歲生日。教會的兄弟姐妹為我慶生，帶來了生日蛋糕。感謝神的帶領，讓我勉強度過了一年，但我還是處在生死的邊緣線上。每個人都含著眼淚為我禱告和祝福，又為我將要離開美國回上海送行。兄弟姐妹們的祝福，更多的是期盼。看著我都站不穩的樣子，他們的眼光裡都流露出疑惑。不知道我能堅持多久？還能不能回來？路漫漫，夜茫茫，長夜何日能見天。真不知道人生最後能否從黑暗裡走出來，但神緊緊拉著我的手。

從那以後，經過了多少個不測的日日夜夜，又經歷了多少次驚心動魄。一次次感染進醫院，一次次危急送ICU加護病房。在Dulles 機場昏倒被急救到Reston醫院急診室；在上海緊急呼救上海血庫中心，要求提供輸血的血漿。每一次的風險之情，每一回的危難之處，無不見神的大能，無不是神與我同在，才使我化險為夷得以平安度過。

幾年後，我的主治醫生Dr.Daniel Fowler對我說，“Zheng, You are lucky. You almost died a few times, but you survived. It is a miracle!”我回答說：“You know why? God is in my heart and He stays with me all the time.”

有一位姐妹問我，這麼多年來，你受了那麼多的苦難，經歷神對你那麼久的試煉與考驗，但你臉上從未流露出一快樂，難道你真的一點也不埋怨神嗎？「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他使我躺臥在青草地上，領我在可安歇的水邊；他使我的靈魂甦醒，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詩篇23：1-3)疾病使我失去了許多東西，但是神給我的恩典一點都沒少。我從一個病入膏肓，無藥可救的重症病人，被重新塑造成一個新人，有了一個新的生命，現在我不僅能開車，還能處理個人的日常生活。這些都是我在病重時根本想像不到的。難到我還有什麼理由可埋怨嗎？神給我的恩典會愈來愈多，我會福杯滿盈。

崇高的主啊，敬愛的天父，我要讚美你，稱頌你的偉大和信實。千言萬語，萬語千言。哈利路亞！我要向你唱新歌，為你作見證。從2005年至今，我已經走過了整整七個年頭。這2555天是難忘和不平凡的2555天。七年來，沒有你作為我的磐石，作為我的避難所，沒有你的愛，沒有你的同在，我走不到今天，也走不出人生的黑暗。儘管多年的治療帶來腿的毛病，今天我仍然拄著拐杖為你作見證，並深信你將繼續帶領我，給我勇氣和力量。我要繼續仰望你，信心百倍。將來有一天，我一定會丟掉這根拐杖，再來為你作見證，彰顯你的榮耀。

同性戀是“病”還是罪？

劉勇

去年在趙長老家團契聚會禱告時，趙長老太太建議要大家為美國大選禱告，求神祝福和揀選合祂心意的總統。同時，也談到同性戀婚姻合法化這個問題。當時有好幾位弟兄姐妹分享了對同性戀婚姻合法化這個問題的個人看法。我記得有一位弟兄談到自己觀點，認為同性戀是一種“病”，而不是罪，這也是現在不少基督徒都會認同的看法。我們這樣認同對嗎？這符合聖經的教導嗎？我想通過以下的分析，來分享一下自己從聖經的角度，對同性戀婚姻合法化這個問題的認知。

聖經明確告訴我們，神最初創造人類是一男一女。「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男造女。」「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個女人，領他到那人跟前。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他為「女人」，因為他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創世紀1：27，2：22-24）這樣看來，男女的婚姻是神所賜予的祝福。「婚姻，人人都當尊重，床也不可污穢；因為苟合行淫的人，神必要審判。」（希伯來書13：4）因此，任何人不按神起初對婚姻的設計，而過同性婚姻生活，最終將面對神的審判。我們從舊約兩段聖經來進一步了解，就知道神早就說過同性戀是可憎惡的罪。「不可與男人苟合，像與女人一樣，這本是可憎惡的。」（利未記18：22）「人若與男人苟合，像與女人一樣，他們二人行了可憎的事，總要把他們治死，罪要歸到他們身上。」（利未記20：13）另外，新約也同樣提到這樣的人是不配進神國的。「你們豈不知不義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國麼？不要自欺！無論是淫亂的、拜偶像的、姦淫的、作變童的、親男色的、偷竊的、貪婪的、醉酒的、辱罵的、勒索的、都不能承受神的國。」（哥林多前書6：9-10）所以，同性戀者不悔改歸信耶穌基督，不藉助聖靈的大能，使自己過一個成聖、聖潔的生活，那將來面對他們的就是神最終的審判。在聖經舊約時代，我們知道所多瑪城因為淫亂，「當時，耶和華將硫磺與火，從天上耶和華那裡，降與所多瑪和蛾摩拉，把那些城和全平原，並城裡所有的居民，連地上生長的都毀滅了。」（創世紀19：24-25）另一個方面，在所多瑪這件事情中，聖經告訴我們羅得為了保護客人的安全，向那些暴民提出了使人瞠目結舌的交換條件。「我有兩個女兒，還是處女，容我領出來任憑你們的心願而行，只是這兩個人既然到我舍下，不要向他們作甚麼。」（創世紀19：8）這裡不但再次揭露了當時存在公開行淫的罪行，也暴露出羅得的道德觀念已受當地人的影響。雖然，有人把羅得的此話理解成是不惜犧牲兩個女兒的貞操，而保護天使的聖潔的義舉。但是，我們要看見以罪惡的行為來解決罪惡問題，本身就

是犯罪。我們唯有倚靠神的恩典和祂的拯救計劃，求基督的靈在我們裡面做工，幫助和引領我們才是正確的途徑。

近年來，美國有許多州通過了同性戀婚姻合法化的法案。讓我們感到更加悲哀的是，現在有許多教會按立同性戀者成為牧師。也有更多的人加入同情同性戀的行列，認為同性戀的行為是他們自身先天性基因造成的。所以，就像在前面談到的，包括一些基督徒在內的許多人，認可同性戀不是罪，只是一種病態的表現，並且認為同性戀者無法靠意志力來改變自己。那麼，只有靠意志能克服的罪才算是罪嗎？我們基督徒知道神的話告訴我們，人性是墮落的，基督徒成聖的過程不是靠意志，乃是靠神的恩典。耶穌回答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僕。奴僕不能永遠住在家裡，兒子是永遠住在家裡。所以天父的兒子若叫你們自由，你們就真自由了。」（約翰福音8：34-36）這樣看來若真有先天性基因造成的同性戀，那也只不過是被罪捆綁的現象之一。「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眾人，因為眾人都犯了罪。」（羅馬書5：12）「在亞當裡眾人都死了；照樣，在基督裡眾人也都要復活。」（哥林多前書15：22）我們都是亞當的後裔，都需要得著基督的福音，需要祂的拯救，同性戀者也不例外。聖經很明確的告訴我們，同性戀是罪行。「因此，神任憑他們放縱可羞恥的情慾。他們的女人把順性的用處變為逆性的用處；男人也是如此，棄了女人順性的用處，慾火攻心，彼此貪戀，男和男行可羞恥的事，就在自己身上受這妄為當得的報應。他們既然故意不認識神，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行那些不合理的事」（羅馬書1：26-28）

人類在身體上的淫亂，同樣在現今文化中非常普遍。人們常常為了尋找真愛，卻沉醉在情慾之中。現在大學校園隨隨便便的性愛觀，電視、網絡上許多色情的情節和畫面，更多的不同團體和人群，也認同和同情同性戀者。但是，身為一名基督徒的你，有沒有看到福音才是幫助身邊同性戀朋友的唯一辦法呢？「你們中間也有人從前是這樣；但如今你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並藉著我們神的靈，已經洗淨、成聖、稱義了。」（哥林多前書6：11）這段經文之前，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列舉了一些不能進神國的人，也包括同性戀者“作變童的、親男色的”。在這段經文裡他是告訴我們，人若願意為他們的情慾的罪悔改，神的恩典必將臨到並引領他們來到基督的面前。藉著基督耶穌的受死和復活，神的饒恕也將臨到充滿罪惡情慾的人。雖然多年有同性戀傾向的人，在信主初期不一定會完全勝過這個罪，他們信主後也有跌倒的時候，但他們在成聖的過程中必會經歷聖靈的大能。同時，聖經的教導幫助他們認識到自己有責任追求神喜悅的聖潔生活。這樣他們在順服聖靈的引導中，依靠十字架上為我們捨身的耶穌基督，藉助福音的大能，將能幫助他們漸漸勝過了肉體和情慾。

因此，有這樣傾向的人要改變這些根深蒂固的習慣或行為，必須首先要認

清這個行為或傾向就是人的罪性。「因為律法不是為義人設立的，乃是為不
法和不服的，不虔誠和犯罪的，不聖潔和戀世俗的，弑父母和殺人的，行淫
和親男色的，搶人口和說謊話的，並起假誓的，或是為別樣敵正道的事設立
的。」（提摩太前書1：9-10）其次，並認識到聖經的教導是神的真理。另
外，我想告訴同性戀或現在有這方面傾向的朋友們，聖經告訴你，「按著
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希伯來書9:27）因為神是公義，祂
必須懲罰罪。耶和華在他面前宣告說：「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憐憫有恩典
的神，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為千萬人存留慈愛，赦免罪
孽、過犯，和罪惡，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
三、四代。」（出埃及記34：6-7）請你不要最後面對神的審判時，才意識到
自己聽過福音卻不肯悔改是有後果的。因為愛我們的獨一真神，早已告訴我
們人是有罪性的，只有我們接受和認識耶穌基督才会有內在的新生命。「人
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約翰一書5：12）所
以，基督耶穌已經代替我們面對神的懲罰。「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
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翰福音3:16）同樣
的，耶穌基督也在邀請你，請來到祂的十字架前，讓你的罪與祂同釘十字
架，同死、同埋葬、同復活。最後，使徒保羅也告訴我們信靠基督以後，基
督徒順服聖靈引領的生活是一個“脫下舊人，穿上新人”的內在和外來的改變。
「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又
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
真理的仁義和聖潔。」（以弗所書4：22-24）

總之，我盼望有更多弟兄姐妹明白，聖經的真理是自有永有、永不改變獨
一真神的話語，神的話語是不能更改的，基督徒要順服聖經的教導，不要跟
隨世界的潮流走。因為，撒旦常常使用這樣的把戲，來挑戰神的話，使我們
放鬆警惕繼續生活在我們的老我中。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
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創世
紀3：4-5）明白神真理的信徒，一定知道神並不是這樣警告亞當和夏娃的。耶
和華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
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另外，詩人也這提醒我
們，一個在神面前蒙福的人，應該「不從惡人的計謀，不站罪人的道路，不
坐褻慢人的座位。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詩
篇1：1-2）同樣的，保羅在帖撒羅尼迦前書5：5-9的訓勉，是非常值得我們省
思的，「你們都是光明之子，都是白晝之子；我們不是屬黑夜的，也不是屬
幽暗的。所以，我們不要睡覺，像別人一樣，總要警醒謹守。因為睡了的人
是在夜間睡，醉了的人是在夜間醉。但我們既然屬乎白晝，就應當謹守，把
信和愛當作護心鏡遮胸，把得救的盼望當作頭盔戴上。因為神不是預定我們
受刑，乃是預定我們藉著我們主耶穌基督得救。」另外，我建議大家有機會
請看周功和牧師的著作《信望愛——聖經倫理學導論》，裡面簡單又清晰的

本著聖經的原則解釋了一些倫理問題。

求神幫助和堅固我們每一位信徒的信心，使我們能在聖經的教導中，在每一天的生活裡更像基督，得著祂在基督裏為我們預備的屬天福分。一切榮耀歸於神！

信心的成長

徐艷麗

2006年夏天我離開中國來到Canyon， TX，一個充滿關愛的小城鎮，所以我從接受耶穌基督到受洗都是那麼的自然。

一直以為自己是很有信心和愛心的基督徒，但是畢業後的三個月我看清了自己信心的軟弱。2008年12月畢業後，在動盪的金融風暴中，覺得自己就像一隻沒有航行方向的小舟，隨時都有被風浪埋沒的危險。在親戚的鼓勵下，我來到維州，以為這是個美好的開始，但是時間慢慢過去了，遞出的簡歷如同石沉大海，毫無回音，我的自信心也開始降到最低點。最後親戚開始向朋友推薦我，然而由於自己沒有什麼實務經驗，在兩輪面試後還是沒能敲開“幸運”之門。在親戚家住了一個月後，她建議我們搬出去鍛煉，於是我們把還沒來得及打開的行李搬到了另一個住所，當時真有被拋棄的感覺。其間我們也找過一些教會，但是覺得沒有人可以真正體會我們的心情。

感謝主，祂並沒有遺棄我們。在一個偶然的機會，我們找到了蔡牧師，在他的鼓勵下，我們開始參加團契和禮拜。那時教會裡的許多弟兄姐妹在得知我們的處境之後，給與我們許多關懷和代禱，讓我一度絕望的心開始有了希望。那時儘管工作還是沒有著落，但心裡不再那麼灰暗，內心也開始慢慢學習順服，將自己完全託付給神。終於，我獲得了一個工作的Offer，距離親戚家就幾條街，而且工作之日就是OPT生效之日，也就是說上帝一天也沒有耽誤，祂讓我在三個月當中學習等待和順服的功課。

感謝神的帶領和保守，在此後的三年半裡，工作基本上很順利。回想這三年的時間，要不是神的保守，我不可能堅持下來，因為會計並不是我的專業，我是邊學邊做著摸索的度過了第一年。慢慢的，工作漸入正軌，生活開始有了改善，但是忙碌的工作漸漸佔據我生活的全部。工作、家庭和教會生活開始有了衝突，一切變得沒有以前和諧，心中總有一些疑惑。我便開始懷疑這份工作是否是神所賜的，我試著和老闆溝通，也試過換到其他的教會，甚至放棄去教會。這段日子裏，我的先生劉勇一直在我身邊，試圖找出問題的癥結。在那段迷失的日子裡，神沒有離棄我，直到有一天，在從另一家教會回家的路上，我們意識到問題的所在 -- 我們以前過於注重牧師講道的個人魅力，習慣從別人那裡獲得關愛，然而真正成熟的基督徒應該是去關愛別人的。於是我們再次回到北維州華人基督教會，開始參加家庭團契，並且在兄弟姐妹的鼓勵下，我開始參加兒童主日學的事奉，讓我們重新嚐到在主裏的甘甜。

在工作上，我也意識到自己所做的，並非只代表我自己或公司。我開始向老闆提出一些改善工作效率的建議，並學習以一顆溫柔、忍耐、順服神的心，去面對公司裡每一位同事。雖然目前我在生活、工作、學習聖經的地方還有很多的不足，但我求神祝福和引領我成聖的道路，為祂做美好的見證。

你以恩典為年歲的冠冕

陸代氏

我於1935年出生在山東省西南邊一個偏僻的小山村。我有一個姐姐，七個弟弟妹妹，我排行老二。成長過程中剛好遇到中國的戰爭年代，小時候記憶最深的就是日本人。日本人把鋼刀架在我外婆的脖子上，嚇得我嗷嗷直哭。又有一個日本鬼子過來，拿著一塊吃的東西給我，不知道他在說什麼，只聽他說，“MIXI MIXI”。等日本人走後，外婆把那塊東西扔掉，並告訴我說這東西會毒死人。戰爭是殘酷的，有很多人在日本人的鋼刀下喪命。我和外婆算是幸運的，得以存活。只是至今不知道那東西是什麼味道，裡面會不會真的有毒。

後來八路軍來了，我們都躲到後山的山洞裡，漸漸的人們說八路軍不殺人，不打人，我們才慢慢的從山洞裡走出來，這時候是剛解放，新中國成立。

我沒有去過一天學堂，既不會認，也不會寫一個字，到了這把年紀過去的很多事情都不大記得了。小時候做的最多的是把棉花紡成線，再用手將棉線織成布，然後把織成的布做成襪子，鞋，和衣服。有時候把鞋和衣服賣了，換了銀元買些日用品。

十五歲那年我出嫁了，是牛車接我去夫家的。我丈夫姓陸，那年他16歲，我娘家姓代，所以結婚後的名字是陸代氏。這個名字從此以後就成了我正式的名字。今年我七十七歲，來美國以後，兒子和兒媳婦給我起了個美國名字，叫Mary，這是我第一次有了我自己的名字。我很喜歡這個名字，同時也將全新的自己歸於主的名下。

在我的前半生中，上有父母要孝敬，下有嗷嗷待哺的孩子要撫養，生活經常處於飢餓狀態，常常沒有食物吃，只有去挖野菜充飢，有時用樹葉和玉米高粱地瓜粉拌在一起作為全家老小的食物。兒子告訴我現在那是健康食物了。

現在人們的生活好多了，美國比中國更好，美國地大車多空氣好，人活得開心，這一切都是神的祝福和引導。感謝主！我在主裡面認識到自己是一個罪人，更想在生活中做一個好人，所以我相信主。前半生中我經歷了戰爭和飢荒，現在到了暮年生活安逸，歸於神的名下。

最後我想用約翰福音6：35作結束。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裡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阿門！

返美找工作見證

游懷祖

其實我是個信心上很軟弱，屬靈生命也不很成熟的基督徒。但我想野人自曝，藉著分享我這幾年從台灣到美國尋求美國夢的經驗，或許可以激勵一些跟我有類似經驗的弟兄姐妹。

我自2005年從美國Purdue大學拿到航天/航太(Aeronautics & Astronautics)工程博士後，每一個工作平均是兩年多一點，不超過三年。我的第一份工作在台灣的太空中心做姿態控制系統(Attitude Control System)工程師。我很滿意這一份工作。雖然當時工作心情有些受到政治波動的影響，但主要還是心裡渴望在美國的太空產業界歷練一下，所以就毅然決然放棄台灣的一切到美國從頭開始。2008年返美後的前半年，一邊做著與本行無關的工作，一邊又與妻子分離太平洋兩岸，過著極其痛苦的生活。所幸神憐憫我們，我最後在拉斯維加斯的一家私人公司找到跟所學相關的工作，而且只需要綠卡身分，不需公民，同時妻子也順利申請到在洛杉磯的一所神學院就讀。雖然這家公司做的是觀光太空站，跟太空有關，但這家公司只是做玩票性質，並不是真心要研發或製造。果然在2011年底，該公司裁了超過三分之二的員工。幸好神在2010年讓我提前順利歸化成美國公民，並在不久後就藉由MITRE Corporation帶我們全家到東岸。這家公司的待遇福利及穩定性都很好，但是工作內容跟太空一點關係也沒有。雖然跟航空扯上關係，但幾乎是在做軟體工程師的工作，與我志向不合。於是不知足的我，不甘尋夢半途而廢，又再度尋覓下一份工作，並終於在2012年找到在美國太空總署的一個工作機會，是做地球與太陽觀測衛星的導航控制(Guidance, Navigation & Control)工程師。其實我並不喜歡常常換工作，而現在終於進入自己夢想的領域，全都要感謝神的恩典與憐憫。

回顧過去，雖然中間有波折，但始終也有神的恩典。這七年間除了生活不虞匱乏，神也賜給了我兩個小孩。這幾年在美國我一直很努力想要進入真正的太空產業界，但始終不得其門而入。因為很多衛星都是軍事用途，而美國軍方對我這國外出生歸化美籍人士的忠誠度可能是很有疑慮的。在不斷遭到挫折期間，我的信心越來越小了。我開始懷疑當初放下台灣的一切，是否是個正確的決定？是否是因為無法抗拒家人要求我返美的壓力下而做的妥協，而不是真心想要進入美國的太空產業界？美國真得就比台灣好，值得我放棄跟新婚妻子在一起的生活，而來到美國做我不喜歡的工作嗎？這就是我當初的美國夢嗎？

同時另一方面，當我衣食無虞，但又為了工作理想而悶悶不樂，影響家庭生活時，我更自責，這是否只是我自己一人自私的念頭，去追尋那既屬世又虛空的理想工作？這是不順服，抑或是神要破碎我，讓我明白其實人生真正有意義的是追求神，而非世上的一切？當許多新移民還在為三餐溫飽操心之際，我已經有了美滿的家庭及工作，又有穩定的教會生活及肢體生活，我還在不滿足什麼呢？難道我不能為了家庭而放棄工作理想上的堅持？我為什麼沒有辦法像保羅一樣將萬事看作糞土，不管處於貧窮或富足都能夠靠主喜樂(腓立比書3:8,4:12)？

我為此反覆掙扎困擾了許久。但在我內心深處，我知道我因為對目前工作不滿而影響自己的情緒，而自己情緒的低落，更進而影響家庭生活及與家人的關係。雖然說工作只是人生的一部分，並不是全部，但是工作本身也是神的呼召(創世紀1:26-28)當人在工作的時候，就應該全心全意地投入，忠於主人(馬太福音25:14-30)，藉著工作榮耀神(彼得前書4:11)。如果一整天八小時上班悶悶不樂，工作做不好，如何榮耀神呢？況且我相信雖然上帝行事並非依著我們的喜好，但祂也不會奪走我們對工作的喜好和熱忱，因為神自己本是一位完成創造之工的主宰，所以祂並沒有詛咒工作。另外，人若遭遇苦難也並非全都是如約伯的朋友們所說，是按因果論--因犯罪而受罰。有時我們不容易理解苦難背後的原因，不過我們可以相信「萬事都互相效力，要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馬書8:28)。因此，無論遇到逆境或困難，上帝都能教導我們新的功課。我對上帝給我學習的功課的理解是，當我在工作上盡心盡力有好的表現的時候，不但我自己有喜樂滿足，我與周邊的同事、上司及家人關係都會提升，他們可以感受到我的喜樂。或許有些人可以從中看到基督徒的喜樂。這喜樂不是因為人為的肯定或賞賜(如升官或加薪)而來，而是每一天從神支取智慧與能力來解決工作上的問題而獲得的喜樂。另外，家庭、教會及工作三方面也可以同時兼顧，而不是成為彼此牽絆或甚至是相互對立的關係。聖經傳道書說：「凡事都有定期，天下萬務都有定時」(傳道書3:1)所以，當我在上班時，就全心工作，不偷閒打電話或上網處理家務；當下班回家時，應專心陪伴家人，了解家人身心靈各方面的需要，不再想公事，而忽視家人的需求；在教會服事的時候，就全力奉獻自己的時間與才能。簡而言之，我希望在生活中的各個層面都要盡我所能作個好管家榮耀神。

當我反覆思考並不斷禱告尋求神回答我一些問題後，我便更多地經歷神。在聖經中祂的一些話變得更加真實，因為我有了生命上的體驗。誠如主雖然以艱難給我當餅，以困苦給我當水，我的教師卻不再隱藏，我眼必看見我的教師(以賽亞書30:20)。然而有些問題並沒有答案只能憑信心去接受。例如「當初離開台灣到美國尋夢是否是正確的決定？」其實在人生當中，總是有許多的情況我們要面臨抉擇，或甚至是在自己無法掌握的處境下去做決定。與其懊悔當初做的決定或抱怨現在的處境，不如向前看，仰望神來帶領前面

的道路。因為神的恩典是夠用的(哥林多後書12:9)，況且神也給我們足夠的智慧和來做判斷。在一些抉擇上，我相信無論做哪一個決定，都在神的掌權下，最終都有神的美意。

在禱告上的操練上，我學會不要以自己的眼光來看事情，而儘量操練以基督的心為心(腓立比書2:5)。如果我只單看尋找工作這件事是否成就，或甚至要求在某個期限內實現，那麼就我的例子來看，神似乎沒聽禱告。事實上，這種禱告是以自我為中心，而非以神為中心，真正將我人生的主權交託給神。但反過來，也不是消極地認為：「反正也不是我能控制，既然是神在掌管，我就聽天由命。或是反正神的意念非人的意念，神的道路高過人的道路(以賽亞書55:8)，所以我也無所求。甚至求了還有可能是妄求(雅各書4:3)。縱然不是妄求，神回應的時間也不在我。就好像生有時，死有時(傳道書3:2)，既然一切都早已按表操課，我就什麼責任都沒有，什麼也都不想去，這樣的心態，其實也是另一種的不相信。因為相信神的主權和全能，並不表示人沒有所當盡的本分和職責。真正的信心，乃是有順服在神主權和祂所啓示的旨意中。而這種生活是滿有盼望的，除了有神的應許在裡面，還有神的愛做為基礎。當我們向愛我們的父母請求一樣我們內心非常渴望的東西的時候，我們相信父母是會給我們的。屬世的父親不好，尚且會因愛子女的緣故而把最好的東西給子女，更何況那聖潔無瑕愛我們的天父呢(馬太福音7:11)？關鍵是信靠神的慈愛和祂的信實。只要信是得著的，無論求什麼，主必會答應(馬可福音11：24)。至於成就的時間，同樣也是靠信，相信神會在最好的時間賜下、成就。我現在還沒看到神整個美好的計劃實現，我也不曉得現在手上美國太空總署的計畫可以做多久，但我相信祂所帶領我過去的每一步都有祂的旨意，而且絕對是對我最好的。

神的旨意是全備的。回顧往昔，神在這段期間大大賜福我的家庭，這並非任何理想的工作可以換來的。如果我一意孤行，想憑藉己力去達成我的目標，縱然有可能達到，但很可能我因此驕傲，進而波及我在工作，家庭，及教會生活中與人的關係。最後我想分享的是，因為耶穌基督是一位又真又活的神，基督教是一個有盼望的宗教，所以基督徒過的是積極的生活，而非消極苟且的生活。當自己被憂慮或困難拖垮靈命到意志消沉，奄奄一息的地步時，就更要提醒自己去親近神，依靠神。因為神從來沒有離棄我們，而是我們先離棄了神。我用以下的經文做結尾，因這句經文在我這次找工作心靈最低潮時浮現出來。當我還在困惑什麼是「靠耶和華的喜樂」時，神就賜給我這份意想不到的工作。『你們不要憂愁，因為靠耶和華而得的喜樂是你們的力量。』(尼希米記8：10下)

一顆平安與喜樂的心

謝惠

我今天能有機會來感謝讚美神，感到非常的高興。雖然我心中對神有無盡地感激，但是今晚我最想感謝的是：感謝神賜給了我一顆平安與喜樂的心。

每個人都想有一顆平安喜樂的心，但這卻是一件很不容易做到的事。當你一切順利時，或取得成功時，也許比較容易做到。但是，當你在患難中、委屈中、或在憂慮中，那就不容易做到了。我本來是個很快樂的人，無憂無慮，也曾有過一個溫馨的家。但在十二年前我的丈夫突然發生了意外，離開了我，那時我女兒只有兩歲半。當我從電話裡聽到他的朋友告訴我這個噩耗時，猶如晴天霹靂。從此，我的眼前一片黑暗，我的心中充滿了苦毒，我的音容笑貌也蕩然無存。那時的我恨上帝。我恨祂把我年輕有為的丈夫奪走，讓我們三個女人（我婆婆、女兒和我）在這世界上受苦、受罪。當時，我內心的悲憤加上生活的艱難使得我在那幾年裡活得淒淒慘慘，自憐自怨，整天是一副愁眉苦臉的樣子，心中根本沒有平安和喜樂。但神奇的是，神並沒有因為我對祂的恨而拋棄我，就像祂在希伯來書 13：5 說：「我總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相反的，神用祂的憐憫和慈愛溫暖和安撫了我那顆受了傷的心。後來，也是神帶我走出了困境，引領我去了教會，讓我感受到了真愛，學到了真理。於是，我在2002年決志、受洗、歸主。成為一名基督徒後，我開始厭惡自己的罪，一心想悔改。我記得有段時候，神每天早上五點喚醒我。我醒後，所有的罪(從兒時到成人)點點滴滴都歷歷在目。這些罪讓我感到不安、讓我感到羞愧，接著，我便開始認罪，常常是淚流滿面。我深知神愛我，神要拯救我的靈魂，讓我成為一個新人。所以，我下決心要悔改，要讓耶穌做我生命的主，要用聖經的原則來作為自己生活的原則。隨著我與神的關係越來越親密，我也越來越能體貼神的心意。我不再為失去丈夫而埋怨神，因為我知道神是創造萬物的主，我們生命的主權在於神，而且凡事都有神的美意。我深信：無論順境、逆境 都是神對我的最好安排。從此，我的心裡有了平安和喜樂，臉上的笑容也越來越燦爛。

我的人生是一個傳奇。在我四十歲那年，我媽媽病危。在她即將離開這個世界的時候，她告訴我一個難以置信地秘密--- 我是她四十年前領養的孩子。我的親爸爸在安徽農村被迫害致死，我那可憐的親生母親把眼睛哭瞎了。於是她去醫院治眼睛，可是沒錢付醫藥費，只能把當時四個月我送給了我那當醫生的養母。出院後，她無法生存，只能帶著我兩個姐姐和一個哥哥討飯謀生。聽完媽媽的講述，我的心在翻騰，無法平靜。我為我的命運而感慨。我由衷地感激我的養父母，但我更感激這位掌管一切的神。因為是神重新安

排了我的人生，是神改變了我的命運，是神把我這樣一個在當時可能被餓死、凍死的農村孩子安排到了一個充滿愛的城市家庭裡去生活。我以前常常因為失去丈夫而自覺倒霉，但在那一刻我卻問我自己：我為什麼會這麼幸運呢？答案是：神愛我！如果沒有神的愛，哪會有今天的我。所以，我應該知足，應該感恩，更應該因為認識神而喜樂。

其實，這世界上的奧秘我們知多少？我們的人生秘密又知多少？很多時候，我們只是瞎子摸象，自以為知道一切。事實上，只有我們的這位萬能的創造主才知道所有的奧秘和我們人生的秘密。因為耶和華說：「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以賽亞書55:8）所以，神為我們安排的都是超過我們眼所能見，耳所能聽，心所能想到的。每當我數算神的恩典時，我深深感到自己是一個蒙福的人。神如此愛我、憐憫我，難道我還有什麼理由不敬畏神、不順服神、不信靠神嗎？有這樣一位充滿慈愛、掌管萬物的神的保護，我還有什麼好懼怕、擔憂的呢？今天的我能有一顆平安喜樂的心，是因為我把生命的主權交給了耶穌，讓祂引領我走完人生。

親愛的弟兄姐妹們，如果你們也嚮往有一顆平安喜樂的心，那麼你們一定要相信耶穌，跟隨耶穌。因為耶穌在約翰福音14：27說：「我留下平安給你們；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我所賜的，不像世人所賜的。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也不要膽怯。」我想告訴弟兄姐妹們：真正的平安，真正的喜樂是從神而來，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裏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腓立比書4：7）

願弟兄姐妹們在耶穌基督裡有平安和喜樂！

榮耀歸於神

鄒曉軍

2012年中秋節，是我們全家難忘的日子。我們摯愛的，堅強的父親病倒了，我們兄妹們及時回歸，這對病痛中的父親是一個莫大的安慰。那段時間，正值中國國慶和中秋節，全國放假一週，因此父親的手術比預計晚了幾天。但這使得我們有時間在一起探討人生和上帝。其實父親對聖經並不陌生，母親信主後，父親斷斷續續地讀過聖經，他不排除這世界上有神，但並沒有認識到與神關係的重要性。過去，他身體一直都很好，他也很注意營養，鍛煉和保健。這次生病使他認識到人生的短暫和人的有限，認識到人生有很多事情是自己不能掌握的。

感謝神！當這次我們再回到這位永生神的面前時，父親願意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父親很認真地寫了一篇禱告詞，並且一遍又一遍的反復修改，直到他認為每一句話都完全代表了他的心聲和對神的認識。他承認自己有罪和無知，沒能更早的認識這位全能的永生神，現在他願意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並願將餘生為主所用。這份禱告詞，一直伴他走進手術室。感謝神，爸爸信主後，我能感受到他內心的那種平安。原來，他不願接受手術治療，因為他年輕時得過肺結核，兩年前又得過肺炎。他認為他的肺就像一個蜂窩，一蹦動就不可收拾。信主後，他把憂慮完全交給了神，相信神會藉醫生的手來醫治他。感謝神，父親的手術很順利，恢復也很快，這是我們家人以及醫生和同室病友都有目共睹的。福音的種子也在同室病友中播下，相信有一天它會發芽。現在父親一天一天地走向康復，雖然他前面的路還很長，但是我們堅信，有神的同在和神大能的扶持，父親今後的生活會更美好和有意義，神的祝福也會降臨到我們全家的每一個人，我們都要學習信靠神，感謝神，順服神，榮耀神！

新造的人

陳希

人們常說性格決定命運，一個人的性格一旦形成就很難改變。因此很多心理學家在研究如何給孩子們一個良好的成長環境，可以使小孩子有好的性格脾氣，但是我認為最好的方法就是讓孩子從小就能認識神。我在此來和大家分享神是如何在我的生命中做工，改變了我的生命。

我出生在一個充斥著馬克思共產主義的無神論家庭，從我的祖父輩開始就是共產黨員。他們一直教導我的一個“真理”就是人定勝天，只要我努力就必然會有好的回報。可惜，我的成長過程並沒有按著這個“真理”運行。明明很努力卻常沒有回報，不知不覺中，我的性格也變成了自卑、敏感、多慮。隨著年紀的增加，我的自卑與敏感也越來越嚴重。記得上大學時，有一天班主任打電話給我，叫我去辦公室找他。掛完電話後，我陷入了無比的緊張和害怕之中，一直在反復思考我是不是做錯什麼事情，還是得罪了同學，所以老師要找我談。其實那天班主任找我，是因為他覺得我很優秀，想讓我去參加學校的辯論比賽。一件本是很開心的事情，卻因為自己的敏感、憂慮與不自信，弄得自己很痛苦。這樣的例子在我的生活中層出不窮。好在我有一位好母親，我很依賴她，遇到事情都會跟她講。母親在我十歲時認識了神，後來每當我鑽牛角尖的時候，母親就會用神的話語來勸慰我，使我慢慢的放下自己的包袱。可惜那時的我沒有用心的去認識神，反正有父母做我的靠山，我並不覺得自己性格上有問題。直到我來到美國，失去了父母這座靠山，也沒有一個親戚，很快地就陷入了無限的憂慮和惶恐之中，常常會為室友或房東的一句話而吃不下飯，睡不著覺，或者因為學習上的挫折而感到絕望。慢慢的情緒主宰著我的生命，我成了情緒的奴隸，情緒好時生活學習也好，情緒不好時可能什麼事情都做不了。

最嚴重的爆發是在2011年的12月。那時我來美國已經整整一年了，讀了三個學期語言課程卻沒有一點起色，我開始焦慮，並懷疑來美國是否是個正確的選擇，也恐慌以後的人生。美國的生活和我在國內想像的一點都不一樣，沒有父母這個靠山，也暴露出自己很多問題。我不斷地自我折磨，身邊的人都覺得我異常的神經質，我自己也很討厭這樣的自己，可是就是改變不了。我很痛苦，也很急切的想找一個出口釋放我的痛苦。就在此時，我遇到了乾媽（我們教會的一個姐妹），她給了我一本基督教的雜誌希望能對我有所幫助。我記得很清楚裏面有篇文章是《標竿人生》的第一到第三章的轉載，也因此我開始深深地思考自己的人生---到底我這二十四年的人生是為了什麼而活的，我又為什麼來到這個世界。難道只是一個巧合，還是父神冥冥之中的

安排？當我想明白這個問題後，我發覺自己變得異常平靜，那種久違的平和是我來美國之後好久都沒有的。我可以很平靜面對所有的問題，不再那麼憂慮了。我開始明白以前母親和我說的道理，為什麼她送我來美國，為什麼我會認識乾媽。我覺得這一切都不是巧合，而是父神完美的安排，祂要讓我經歷困境，使我看清自己的問題，並能夠悔改。

去年五月我終於有幸來到我期盼已久的教會，可以聽到上帝的話。開始真正學習神的話語，使我受益匪淺。之前只是知道想不開的時候，讀聖經可以幫助我平靜，來到教會學習後才明白，原來我是充滿罪惡的人，而我之所以憂慮是因為不認識神，太貪戀這世上的物質，而迷失了方向，忘記什麼才是我人生中最重要東西。就在那時，我決定悔改，把生命的主權交給神。慢慢的我的生活起了變化，我不再擔心那些無謂的東西，不會被身旁人的話語而左右著自己的情緒，我變的更有朝氣和自信。當去年8月我再次回到美國，一個上學期我的同班同學看見我後十分驚訝，她問我是什麼讓我突然變化這麼大，精神面貌、說話都和以前大不相同。我告訴她這一切都是神的作為，是父神赦免了我的罪，讓祂的聖靈在我生命做工，使我變得自信、開朗。

現在的我喜歡睡前讀聖經，伴著聖經睡覺。每晚和父神祈禱，第二天我就充滿力量。當我變得懶惰的時候，我會求父神赦免我的罪，讓我勤快學習做工，讓我可以做一個榮耀父神的基督徒。每當我有些憂慮的時候，我不再是找母親訴說，而是對自己說不要怕，父神會照顧我的。在我家還有一件事情因我認識神而變得更美妙，那就是自從我信神以來，我父親這個老共產黨員竟然也改變了想法。爸爸常說的一句話就是，「感謝上帝照顧我的女兒，有你的看顧，我不再擔心她在美國的生活。」以上這些都是神在我生命中所做的工。感謝父神！如果沒有您，我自己無法改變我的生命；沒有您，我至今還陷入無盡痛苦之中；沒有您，我不會如此喜樂與平安。感謝讚美主！

一件無法解釋的經驗

王玉

耶和華是我的避難所；你已將至高者當你的居所，禍患必不臨到你，災害也不挨近你的帳棚。因他要為你吩咐他的使者，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保護你。他們要用手托著你，免得你的腳碰在石頭上。你要踰在獅子和虺蛇的身上，踐踏少壯獅子和大蛇。神說：因為他專心愛我，我就要搭救他；因為他知道我的名，我要把他安置在高處。他若求告我，我就應允他；他在急難中，我要與他同在；我要搭救他，使他尊貴。我要使他足享長壽，將我的救恩顯明給他。(詩篇 91: 9-16)

大約在2008年感恩節過後的十天左右，那一天天氣是陰沉沉的，而且氣溫偏低。上午十一時左右，我和外子（台灣婦人對丈夫的稱呼）開車到Fairfax Pan Am Center 的Safeway 加油站去加油。外子負責加油，而我看到礦泉水有打折，就準備買一箱24瓶的礦泉水。我對外子說，我去加油站的小店鋪付錢，一會兒就回來。外子連看都懶得看我一眼，只「嗯」了一聲。當天，不知道為什麼，我好像精神特別差，腦袋昏沉沉，一片空白似的。付完錢之後，往我們的車那邊走，外子形容我像是在夢遊一般。

外子在加完油之後，覺得車內實在太髒亂了，他就勉強地把車內的垃圾撿一撿。在他彎腰低頭撿垃圾時，他忽然感到從聖靈保惠師來的感動---“周玉要出車禍了。”外子大吃一驚，因為這真是一個出人意料之外的感動。在加油站內怎麼會出車禍？於是他把手上的工作停下，好奇地抬頭看著我，目光中充滿了關切。那眼神，只有在我們婚前熱戀時才有。

在我托著沉重的步伐，向著我們的車走過去時，忽然來了一輛SUV, 它快速地停在我與我們的車之間。因此，我必須要繞過它的後方，才能到我們的車那裡。在我走在那輛大型的SUV正後方之時，外子忽然把車禍，周玉，SUV連在一起。於是他抬起右手指著那輛車，大聲喊叫：「那輛車要倒車了。」奇妙的就是，當他用右手指那輛車，同時開始大聲喊叫時，那輛車還停的好好地，大約在他喊到第四個字“要”的時候，那輛由一個印度人駕駛的車才猛地地倒退了七，八英尺。當外子開始喊我的時候，我就像被人推了一把似地，向前跑了三步，離開了那輛SUV的正後方。這是外子當時所觀察到的情況。

那一位印度男士也立刻察覺到，他差一點兒撞死人。他從車上一躍而下，在地上不停地跳動，而且跳得滿高的，嘴裡嚷叫著；「I am awfully sorry! I am awfully sorry! 」這是他唯一能說的，而且重複地說了好幾次。當時，我又驚又怒，大叫道：「You almost killed me! 」外子走過來，輕聲地對那位印度佬說：「Don't worry. Nobody got hurt. 」那印度佬一言不發，油也不加了，跳上他的車，急駛而去。我很不高興，責問外子，為何不找警察和那印度佬理論。外子說：「今天主耶穌救你脫離了死亡，我們還不該原諒那個印度佬麼？」

這件事的整個過程不過短短數分鐘，但是，直到如今我和外子談及此事，外子說他仍然感到脊椎發冷，混身打顫。至於我是如何看這一件奇妙的經驗的？我要說，除了我們所相信的那一位獨一無二的真神以外，沒有任何人能救我脫離這樣的災難。

回途的羊

顧九玉

記得在我幼小時，我的母親帶着我與妹妹一同到教會做禮拜。幼小的我非常喜歡去教會聽牧師講聖經裡的故事。小小的心靈裡，知道神會保護我、愛我。每當我在夜裡做惡夢時，總是跪在窗戶旁禱告，求神保護我。每當禱告後，我就會平安的睡著了。真是感謝主，也因為喜歡去教會，我的母親就送我去基督教學校創辦的幼稚園上學。直到幼稚園大班畢業後，院長帶領我們一同領受浸水禮（受洗）。

隨著年齡的成長，在我的記憶裡，漸漸的不去教會了，環境使我離開了神。因為工作的原因，到廟裡求籤拜拜、算命這些等等，使我順從了魔鬼的指引來到了美國。因與前夫分隔兩地，漸漸地導致婚姻破裂，傷透了兒女的心。主耶穌說，我要找回那迷失的羊。感謝主的憐憫，沒有放棄我，使我又回到主的家---教會。藉著主耶穌基督的寶血、救贖，我認罪悔改，洗淨我一切的不義。感謝主的恩典，使我有一個新的生命，有時信心軟弱，但是上帝的慈愛不斷地在各樣事上幫助我經歷祂，認識祂。自己越認識上帝，越覺得上帝太偉大了。我願天天走基督這條道路，做一位討神喜悅的女兒來榮耀祂。

蒙恩得救

徐陳小玲

當我移民來到紐約時，對基督教有莫名的嚮往，但礙於初到美國，不敢冒然走入教堂。到了1990年秋季我從紐約飛到華盛頓州立大學讀書。有同學邀請我到大學團契參加中秋晚會，自此我就喜歡上教會了。我特別喜歡查經，每逢星期五晚到團契查經，聖經上的話語總是那麼吸引我。不過起初常有弟兄姐妹問我對信仰的看法時，特別是福音佈道會後，我總是說我没有感動。因我對福音看為重要，不願兒戲。

神憐憫我，在1991年勞工節，梁燕城博士在西雅圖華人宣道會舉行佈道會。一對弟兄姐妹邀請我去參加，於是他們從我學校載我到西雅圖300英里的車程參加佈道會。在兩晚的佈道會上，聖靈感動我的心，不自覺流下熱淚。我認識到自己是罪人，要承認上帝的偉大，接受耶穌作救主，因我並不能救自己。當晚決志信主，一生跟從主腳踪。

在信主這些年來，我知道祂一直帶領我。道路雖有高低，生活雖有困難，主也一直保守我和我的家。祂的恩惠和憐憫伴隨我們，我要一生侍奉祂。阿門！

蒙恩的罪人

趙軍棉

我叫趙軍棉，來自中國河北石家莊。2012年五月中旬來到美國，八月中旬第一次走進了教會。之前，基督對我來說就是一個詞，陌生而又熟悉，而基督徒給我的印象是善良、樂於助人、知性而又有修養等。

我第一次來到 Springfield 教會時，是蔡牧師在講道。我很驚奇，他講道的內容都是與我的生活息息相關的事情。過去我對信仰並沒有認真的仔細想過，只是按很樸素的處世哲學如做人要對得起自己的良心，不做虧心事。聽了牧師的話之後，我心裡不住地表示贊同，我記住了最重要的一點，便是人在獨處時所做的事，除自己之外上帝是知道的。

這一點很快在我身上應驗了，因為受教會姐妹陳文霞的幫助，我來到了她租住的地下室。當我獨自一人在家做家務時，我很隨意的本性就顯露無遺。突然想起了牧師的話，此時似乎有一股巨大的能量制止了我，我感受到了無處不在的上帝很威嚴，然而我沒有靠近主。

我與文霞姐妹經常談論信仰也有爭論，最大的爭論就是人的罪。我的觀點是人好端端的，怎麼就說是罪人了。她的觀點是世人都犯了罪，罪的工價就是死，是耶穌基督的寶血為我們的罪做了挽回祭。說實話，我並不理解這話的含義，但是當時讓我承認自己有罪確實很難。

隨著來教會時間越來越長，我發現自己正在發生着悄悄地改變。因為我雖然並不承認自己有罪，但是我也不敢否認。我知道自己來到教會的目的並不純正，這也成為我的壓力。隨著時間的推移，我的壓力就越來越大，我害怕面對教會的兄弟姐妹，我有幾天想逃跑，再也不要到教會去。就在我不知所措的時候，是神的話拯救了我。我在十月九日那天讀到約翰福音第八章。

「文士和法利賽人帶著一個行淫時被拿的婦人來，叫她站在當中」（約翰福音8：3）我覺得自己就是那婦人，只不過我是小偷、騙子。他們還是不住的問她，耶穌就直起腰來，對他們說：「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約翰福音8：7）這是耶穌向我顯現的話，因為這句話讓我已經泣不成聲。主知道我的苦楚，有誰願意主動去犯罪呢？最後，耶穌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從此不要再犯罪了！」（約翰福音8：11）這就是基督耶穌在那天下午給我的形象。這就是父，一個神，一個內心強大，又寬容的神，我知道祂從此就住在我心裡了。從那一刻起，我決定把自己交給神。

人真是很奇怪，這時我再審視自己，發現自己確實是一名罪人。在神的標準下，我的很多言行都是神所不喜悅的。比如：總是用自己的標準來評斷人與事，我很自私。只有神顯示了對我的救恩後，才真正顯現出自己的罪性。我也很脆弱，但信靠主耶穌之後，我覺得自己內心不再脆弱，也不再孤單。這時我也明白了當初聽基督徒禱告時為什麼說自己不配來到神的面前，為什麼說自己是蒙恩的罪人。

神的救贖使我認清了自己的缺點和弱點，讓我看清楚自己，也讓我對神有了初步的了解，寬容之中不乏嚴厲。神的救贖不單讓我感覺到了主耶穌的愛，也讓我決心去愛別人，像主愛我一樣去愛別人，因為每個人都需要愛。

最後，我以詩篇46：1-3與兄弟姐妹共勉。「神是我們的避難所，是我們的力量，是我們在患難中隨時的幫助。所以，地雖改變，山雖搖動到海心，其中的水雖匉匉翻騰，山雖因海漲而戰抖，我們也不害怕。」

單純的信心

梁秀迎

當我回憶起初次聽到福音到現在的一段日子裡，發現神改變了我很多。我深深的體會到只有神才能使我有平安，喜樂和盼望。

大約一年半前，當我正為家中發生的一件事感到非常憂傷的時候，遇到了一位來自台灣的姐妹，她總是非常的歡喜快樂。當時我不知道她是基督徒，但覺得她跟我平常接觸的人不太一樣。有一天她邀請我去她的團契小組，原本我不太想去，因為我跟她和她小組裡的人都不熟，而且是在星期五的晚上，離我住的地方大約25分鐘車程。那時，我是一個非常膽小的人，不太願意接觸陌生人，也怕晚上開車會迷路，不過最終我還是去了。那是我第一次聽到福音。自從持續參加團契以後，我的生命發生了變化。聖經裡說，「一天的難處一天當」所以每當我遇到憂愁的事情，想到這句話就不會像以前那樣悶悶不樂了。

過了一段日子以後，我覺得聖經裡說的都很有道理，可是神真的存在嗎？真的與我同在嗎？我有了疑問。我來自中國，從小被教育無神論。而神是看不見，摸不著的，我不會因為別人說有神我就相信了。直到發生了一件事情，令我相信真的有神，而且神離我不遠。有一個星期五晚上，在我從團契回家的路上，因修路要繞道而行，結果就迷路了。我拿出剛買還沒有試用過的GPS，可是我找不著電源的插口。我反複查看了幾遍，還是沒有發現，也找不到可以問路的人。我試試求神幫助，就閉上眼睛禱告。當我睜開眼睛時就看到電源插口，就在一堆散熱孔的中間，那個地方我之前已經看過幾遍，就是沒發現。當時我相信神聽見我的呼求，就讓我看到。那時我才真正感受到神是與我同在並且隨時幫助我。」

雖然我知道神是真實存在，可是我的自由意志不太願意放棄自我來順服神，讓神做我生命的主宰。後來我從我的貓那裡看到有主人與沒有主人，順服與不順服主人的分別。我每天會給貓充足的食物和水，貓可以在房裡隨意行走和睡覺，夏天就睡在空調風口旁邊，冬天就睡在棉被上。就算有時惹我生氣了，但我還是愛它，會原諒它。相形之下，門外的流浪貓，它們看起來非常自由，可是它們要自己找食物，雖然有好心的鄰居會餵牠們，可是下雨或下雪的時候，它們都要在外面四處尋找食物，一點風吹草動就被驚嚇了。雖然要順服主人的道理貓當然是不理解的，但是身為它的主人，我必須要保護它。例如我禁止貓在我的電腦附近玩耍，這樣做並不是為了保護電腦，而是為了要保護貓，因為有一次貓被電腦的電線纏繞著脖子，差一點吊死了。從貓那裡，我明白了讓神做我的主並順服神的道理。就如主禱文說的：神賜給我們日用的飲食，免我們的債，

救我們脫離兇惡。

雖然許多真理我仍然不能完全明白, 神的律法我也不能完全做到, 但我相信神是愛我的。在神的國度裡有我永恆的家, 在地上我也要以榮耀神為人生的目的, 並永遠以祂為樂。

感恩

張瑞芳

時間過得很快，我來美國也快三年了。在這段時間裏，我最豐富的收穫就是認識了神，知道祂為了我們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用祂的寶血洗淨了我們的罪，救贖我們。神的愛是永恆的，廣闊的。感謝神！

我來自中國福建的一個小山村，沒認識神以前，我的脾氣暴躁、固執，不聽勸告，也不擅於表達自己的感情，對父母的嘮叨總是對他們大聲，覺得他們煩。經歷感情挫折後，我也只會將所有的錯歸到對方身上，無法去原諒。因為接受不了感情的挫折，對身邊的一切都失去信心，封閉自己，每天都在迷茫孤獨中度過。當朋友知道我的情況後，帶我去了教堂，也就從那時起我開始接近神。還記得第一次到教堂，當序樂響起，突然，我感覺心靈深處有什麼東西被觸動了，居然情不自禁地和大家一起唱起了讚美詩歌。我被感動了，從神而來的感動由心頭湧出。這段時間裏我也學會了感恩，學會了數算神的恩典。感謝神在我身邊放了許許多多的天使，當我憂傷害怕時，他們就會適時的出現在我面前，幫我擦乾眼淚。

接著，我開始操練讀經，禱告，反思自己的罪。神真的很愛我，一次又一次的提醒我，告訴我要選擇饒恕，就像祂饒恕我們一樣，更讓我加深了要一生信靠主、追隨主的信念。

自接受神以後，我找到了心靈的平靜和喜樂，並且能夠敞開心接受跟分享喜樂，也學著去關心別人，更知道主耶穌祂真是以無私的大愛愛我們每一個人，因著這份愛，讓我願意去改變自己，因為我知道唯有改變自己，別人才會改變。因為這一切的改變，我從中得到喜樂和平安，生活也因此有了盼望。

雖然生活中問題仍然存在，困境也時時圍繞著我，但是我不再感到惶恐和不安，因為我知道主耶穌一直陪伴著我，時刻與我同在！唯有信靠主我才能剛強不懼怕！

最大的福分

張智美

做了二十多年的基督徒，真正感覺到聖靈的同在，與基督的關係，和聖靈的意義則只是這幾年的時間。為什麼呢？因為過去心中充滿驕傲，不平（為何別人房大，車好，工作好....），還有自卑，並且沒有把神放在首位，完全不知神創造我們是獨一的，在世上是有目的及目標的。如果我日子過不好，我自己需要負責，不能怪上帝，也許可以怪一點點別人，但最大部份要怪自己，因為有自己的行為在先，別人的錯才存在，所以我們首先要省察自己。神是萬能的，祂無所不知，又是良善的，所以為我們預備有聖餐省察及潔淨我們。

朋友們，如果你禮拜天來教會是帶著喜悅的心，自自然然高高興興的來與上帝親近，而不是因為牧師或教友的催促，或其他世俗的因素，那麼你得著了，你得著了最好的福份，你會視萬物為糞土，你會視上帝的話為腳前的燈和路上的光，指引我們有喜樂的人生。那麼如何得到這福份呢？參加查經，禱告會，每日看一點聖經，凡事禱告，把擔子交給神，行事以聖經為準則，神給我們出人意外的平安與喜樂，是你我無法想像的。萬事互相效力，但下一句更重要，叫愛神的人得益處。求神繼續與我們同在，給我們能力在世上為祂爭戰。

與神同在的美好見證

徐銘藝

我出生在中國成都，爸爸是優秀的共產黨員，媽媽是醫生，與許多家庭一樣，在無神論的年代裡不知道什麼是上帝，什麼是基督教？這些西方國家的事情仿佛仿佛離我太遙遠。

我是1966年文化大革命年代出生的人，父母忙碌工作把我送到鄉下外婆家裡撫養，外婆是清朝年代出生的人，是一個非常能幹有見識的女人，她一生中經歷了許多的事情，98歲離開我們。她留給我的無價之寶就是時常感慨的告誡我們的話語：「孩子，要多做好事，不做壞事，在天之上有一個老天爺，他是公平和公義的，在你遇見危難的時候他能搭救你。」我遵循外婆的話語去做好人好事。但是現實上是如此的艱難，因為公司領導總是想盡各種方法把集體的利益占為私有，需要我與他合作，然後晉升我當財務經理。我的良知告誡我，做為財務人員應該堅持正義維護集體的利益，從而被他們排擠打壓，我心裡很難過。

在婚姻裡我丈夫非常喜歡玩麻將，他的業餘時間被賭博占據，無力自拔。我悲傷到了極點，我時常在深夜裡流淚，問老天爺和已逝世的外婆，我在公司裡想做好會計，是如此的難，想做好妻子，又沒有能力改變我的丈夫。家庭的和諧和快樂在哪裡？我的生命價值和意義在哪裡？

人的絕路是神的開頭。在我最迷茫無助的時候，我遇見一個老師，她非常需要得到一本聖經，因為她住在鄉下，身體的原因不方便行走，請我幫助她購買聖經。我到成都的各個書店就是沒有聖經，不知道是什麼原因。正在焦急的時候，得知我同學的母親信基督教，她告訴我明天是大年初一，你來教會能買到。當我來到教會門口的時候被裡面的音樂所吸引，優美的旋律與世俗的歌曲那樣的不同，我心靈深處仿佛有一個聲音在呼喚我，孩子快來吧，這裡有你需要的愛！我安靜的坐在後排，凝聽這來自天籟的旋律，仿佛把我帶到了天堂，仿佛這就是我的家，沒有憂愁和煩惱，把世俗的一切遺忘。歌曲結束了，教會裡幾乎都是老阿姨，她們看見有一個比較年輕的我，就熱情牽住我的手說，「孩子，歡迎你來到這裡與我們一起敬拜上帝，你是多麼的有福分，如此年輕就能認識上帝，祂能救你獲得新的生命。」老阿姨們的話語像電流一般穿透我的心，與外婆的話產生了共鳴，強烈的震撼我。難到真的有一個上帝會救我嗎？祂在哪裡，我多麼想遇見祂！忽然間我對基督教和聖經生發濃厚的興趣，我迫切想知道上帝在哪裡？我在教會買了兩本聖經，今天正好是大年初一，送給老師是最好的禮物，另一本是上帝給我的禮物 --

阿爸父的愛和耶穌基督的救恩。阿門！

我每個星期天去教會，逐漸懂得了我不幸福的根源，是因為我們都是罪人，無法自己拯救自己，只有耶穌能拯救我們。祂為了擔當我們人類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我們以真誠和心靈信靠祂的就得永恆的生命，把你過去所有的悲傷苦難一起釘死在十字架上，給你一個新的生命，充滿基督愛的生命。我們的肉體會死亡，但是我們的靈魂是不會死了，當肉體消失後我們的靈魂會去哪裡？聖經明確告訴我們只有天堂和地獄兩條路可以選擇。跟隨主耶穌基督的獲得永生的天堂之路，否則是苦難的地獄之路。聖經裡是我們天父告訴祂的孩子們做事為人的原則，是給我們獲得永生與幸福的途徑。

感謝我們的阿爸父，我在2010年七月受洗成為一個深得祂喜愛孩子。當我從水池裡出來，接受主耶穌救恩時，聖靈與我同在的感受使我的身心獲得極大的愉悅，心靈的重擔仿佛已經消失。我知道禱告的力量是如此的重要。在我沒有真正認識上帝的時候我時常夜裡哭泣的呼求祂，祂已經垂聽我的禱告，真的來救我了。我們的上帝是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的上帝，祂時刻在關心我們。

我2002年離婚，走過了艱難的八年路途。這期間我感覺許多人是那麼的虛偽，沒有一個真正值得我去愛的人，我把所有的希望寄托在兒子身上，細心的照顧呵護兒子，也祝福孩子有美好的人生。2011年孩子考上大學，我監護孩子的重擔輕鬆了一些，此時也渴望獲得一個彼此真誠相愛的伴侶。信仰基督教後我懂得了愛情和婚姻的奧秘，只有真正愛上帝的人才具有優秀的品質：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才能獲得真正的愛情和甜蜜的婚姻。甜蜜的爱情=上帝的愛+丈夫的愛+妻子的愛=幸福的婚姻=和諧美好的家庭。世俗的人乃是罪人，骨子隱藏人類許多醜陋的一面：邪惡，貪婪，欺詐，嫉妒，凶殺，狂傲，自誇，惡毒，淫亂，自私，因而很難建立長久幸福的愛和穩定和諧的家。

我心愛的人你在哪裡？真正值得我所愛的人在哪裡，我知道是在上帝那裡。

記得在我2010年受洗後不久，第一次去我們這裡城鎮的大教堂，這個教堂有百年歷史，是意大利的牧師來到中國成都修建的，古樸的建築傳揚上帝悠久的愛。中午十二點，敬拜結束了，許多人逐漸離去，我沒有走，當我有生以來第一次跪在十字架前的時候，我的眼淚無法控制的湧出。向阿爸父神訴說哀傷，懺悔我的罪，深切的感謝主耶穌的救恩。43年了，我像迷失的羔羊，神在我極其危難的時刻伸出溫暖的雙臂抱我回家。在我受洗的那一刻，已經把過去的老我，因罪的詛咒及厄運一起釘死在十字架上，賜予我一個全新的生命！現在有一個至高無上全能慈愛的父親，祂時刻都愛我，呵護我，帶領我走向永生幸福的道路。我跪在阿爸父前久久不想離去，懇請祂憐憫我

的父母，不要他們繼續為我的婚姻而焦急難過。八年了，我的婚姻成為他們的心病，每次回到父母的家看見他們為我焦慮的眼神，我也非常傷心難過，倍感虧欠了父母太多，也希望能遇見一個優秀先生，彼此真誠的相愛，有一個美好的婚姻，讓父母有更多的喜悅。茫茫人海裡，他在哪裡？值得我去愛的人在哪裡？只有阿爸父神知道。因為我現在是祂的孩子了，我堅信上帝能帶領我遇見他。

不久奇蹟真的出現了，在我受洗的兩個月後（就是2010年九月），一個來自美國與我有共同的信仰的先生和我在網絡裡相認識。自從他發現我後，每天給我寫信，發送聖經話語，我們談論的主體是聖經。他時常在視頻裡給我演奏和歌唱聖經歌曲，我們與神同在的感覺非常美好，他真誠友好的話語和優美的歌曲像一股泉水湧入我的心田，滋潤我乾渴已久的心靈。其實，剛剛開始我並沒有常看網絡，因為知道網絡裡容易出現虛假和欺騙，我如何識別是上帝預備的那一位先生？我向天父禱告，如果是上帝為我預備的人，他一定會在今年的聖誕節來到中國成都，與我一起度過這個美好神聖的節日。果然在我認識他一個月後，他告訴我他決定十二月來到中國與我一起迎接聖誕節的到來，並且預定了飛機票，當他把電子飛機票發送給我的時候，我深深感受到上帝與我同在的喜悅，無法用語言表達。

馬太福音（7：7-11）：「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你們中間誰有兒子求餅，反給他石頭嗎？求魚，反給他蛇呢？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你們在天上的父，豈不更把好東西給求他的人嗎？」我知道這一切都是上帝的美意，雖然我無法看見祂，但是我能真切的感受到祂時刻愛我，幫助我，給我一個充滿陽光與幸福快樂的生活。感謝上帝為我預備了一個很好的先生，他真誠的愛我呵護我，我們於2011年十二月在美國教堂舉辦了婚禮。有上帝祝福的婚姻是如此的甜蜜。

現在我在美國生活一年了，我們的家庭是榮耀上帝的家庭，雖然我們還有語言上的困難，但是有共同信仰，彼此就能很好的理解，信任和包容。無私的愛在我們家庭裡使各樣的小問題得到很好的化解，加深彼此的愛。究竟愛是什麼？聖經明確的告訴我們：「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愛是不自誇，不張狂，不做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不喜歡不義，只喜歡真理；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愛是永不止息。」（哥林多前書13:1—7）只要我們能真正做到愛人如己，遵循上帝的話語去行事為人，必定深得上帝的喜悅，一切都是美好的。

感謝上帝給我們家庭有如此多的恩典，無論是我丈夫Bruce的身體和工作，還有兒子的學習和靈命的成長和進步，和我媽媽的健康等等，都在我們

真誠的禱告裡得以應許和實現。我們的上帝是最慈愛，最信實，最公義，最了解我們，和最愛我們的全能全知的父親。祂將祂的獨生子耶穌基督賜給我們，擔當我們人類一切的罪惡，凡是以心靈和誠實敬拜祂的，都能獲得永遠的平安和幸福！阿門！哈利路亞！

阿雯的禱告

陳雯

主耶和華啊! 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天屬於祢，地也屬於祢，世界和其中所充滿的為祢所建立，「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什麼；自己倒將生命、氣息、萬物，賜給萬人。...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他。...我們也是他所生的」(使徒行傳17：24-28)。感謝祢的創造、護理和掌管，這一切是何等的奇妙，是何等的偉大，直到永永遠遠。

主耶和華啊! 蒙大恩的小女子，阿雯來到祢的面前，我尚未求告，祢就應允，我正說話的時候祢就垂聽。求聖靈光照我，引導我，教訓我，幫助我，恩賜我，賜我受教的舌頭，使我開口就發智慧，舌上有仁慈的法則，心中存記，嘴上咬定，有屬天的智慧，使我知道怎麼用言語扶助疲乏的人，愁苦的人，心中憂傷，心靈破碎，苦悶，憂鬱，在痛苦中，以及在困難中的人。

主啊! 每早晨提醒我的耳朵能聽，每天活出聖潔、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主同行。在祢面前蒙恩惠、蒙憐恤、有祢隨時的幫助。立定心志專心察考聖經，恆久靠主，讓聖靈充滿我、使我大有信心、安靜等候主。阿雯向祢禱告，每天加增我屬天的智慧，更加的認識祢，更敬虔度日，更親近祢，更愛祢，更緊緊跟隨祢，更明白神那純全善良的美意，遵守神的律法、命令、典章、法度、律例、道理與訓詞，順服在祢面前，仰望祢，依靠祢，尋求祢，直到見主面。求神的話語潔淨我的身、心、靈與理智、意志、感情使我有一顆清潔的心和正直的靈，在神面前祈求禱告蒙應允，蒙成就。感謝主!

求主賜我能力，每當我與兒女說話時能按心中的純正牧養他們，用手中的巧妙引導他們，用聖經的話語教導他們，將他們引到神的施恩寶座前蒙憐恤、赦罪、恩惠、慈愛，因祢的慈愛比生命更好。祢的話語打開兒女們的心，使他們有悟性，能明白神的心意，有受教的心順服在祢面前，仰望祢，依靠祢，尋求祢，渴慕祢。求神赦免我們的過犯，塗抹我們的罪孽，不再紀念我們的悖逆，硬著頸項，過那不討神喜悅的生活。求聖靈賜我們一個新心，將新靈放在我們裏面，除掉我們的石心，賜我們肉心，使我們能真心認罪悔改，回轉歸向祢，愛慕祢，敬拜祢，服事祢，榮耀祢的名! 求主恩上加恩，力上加力，榮上加榮在我們生命中，使我們也顯出祢的榮耀，使我們更竭力追求真理，敬虔成長，彰顯祢的榮耀，榮耀祢的名。

感謝讚美主! 祢祝福阿雯和阿雯的兒女，經過認罪悔改，淚水的澆灌，敬

虔成長，恩典的花蕾開放出前所未有的燦爛，又結實纍纍，獻在神的面前，
蒙神納悅。阿們！

In Remembrance of My Father – Rev. Freddie Sun

Joseph Sun

When I was four or five years old, my mother used to take my brother and me on some trips once in a while. The journey usually took about three or four hours each way and after several bus rides and long walks, we would arrive at a place with several grayish buildings. My brother and I would play in a yard at the front and a yellow dog sometimes would come and play with us and that was the highlight of the day. Sometimes my mother would instruct us to wave toward the windows and even though I did not know why, I obeyed her. On the last one of these trips I noticed that all the windows were covered up by wooden boards and we never went back to that place again.

It was not until years later that I found out that behind one of these windows was my father who was serving a fifteen-year sentence because of his Christian beliefs and anti-Communist speeches. He was very sick at the time and was staying in the prison hospital. Mother took us to the hospital so father could get a few glimpses of his twin boys but when the prison guard figured out what we were doing, they shut us down.

Later on when I myself became the father of twin boys I started to truly appreciate the sacrifice my father had made. I can't imagine how hard it would be to not be able to come home every day, have my boys welcome me, kiss my cheeks, and give me big hugs. I know my father would have loved that but not at the expense of denouncing his faith and belief in Christ Jesus.

My father was an average person, neither tall nor handsome. He liked to sing hymns and had a unique talent of mixing tenor and bass together. He also had a lead foot and absolutely no luck with speed traps. I don't ever recall a time when he was able to smooth talk his way out of a speed ticket. He was however faithful to God and he persevered for Jesus. For more than twenty years he traveled to every corner of China, spreading the Gospel, and he went on a three-month mission trip to China in the spring of 2012 instead of resting as late-term cancer patients should do.

When he was in hospice care, he still wanted to go back to his office and finish his mission report even though he wasn't able to stand or walk. But after being

repeatedly denied of his request to leave the hospice even for a little while, he came up with his own version of a “prison” break. One night, he managed to get out of bed half naked and crawled halfway across the room. His gallantry came to an abrupt end at the hand of a dutiful nurse who came into the room on her nightly patrol.

I remember when we were young, my brother and I often kept our fourth floor apartment door open so we could hear our father coming back from work. His footsteps would start from the first floor and steadily go up, louder and louder, distinctive, steady, and unmistakably his. It sounded like a soldier’s march. He was indeed a soldier, a soldier for Jesus.

General MacArthur once said that old soldiers never die; they just fade away. My father was an old soldier who tried to do his duty to preach the word of God as God gave him the light. His voice is gone, his footsteps have faded away, and the sun has set. But just as the dark night gives way to morning rays, Freddie Sun will also rise again. Jesus said in John 11:25, I am the resurrection and the life. He who believes in me will live, even though he dies; and whoever lives and believes in me will never die.

I can't wait to have our family reunion in heaven one day and I have a special prayer request - I would like to have my parents sing a duet together and I know my father will have the voice of an angel. I am sure this is not too much to ask because for God anything is possible.